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的核查意见

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监事会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法》")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(以下简称"《管理办法》")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(以下简称"《管理办法》")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(以下简称"《上市规则》")、《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——股权激励信息披露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《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的有关规定,对公司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(以下简称"《激励计划(草案)》")进行了核查,发表核查意见如下:

- 1、公司不存在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 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,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。
- 2、公司《激励计划(草案)》的制定、审议流程和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管理办法》《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;对各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安排、归属安排(包括授予数量、授予日、授予价格、任职期限要求、归属条件等事项)未违反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未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。
- 3、公司不存在向激励对象提供贷款、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 或安排。
- 4、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可以健全公司的激励机制,完善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分配机制,使公司员工和股东形成利益共同体,提高管理效率与水平,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,且不存在明显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所述,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实行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。

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7月27日